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的目的是由社會代理人觀點來進行臺北市公立國中智能障礙學生休閒活動阻礙因素之探討，透過問卷調查臺北市智能障礙學生家長、監護人或導師。本研究的調查樣本數為 441 人，問卷回收卷數為 310 份（回收率 70.3%），有效問卷數為 286 份、無效問卷數為 24 份。依據所蒐集的資料，採用獨立樣本 t 檢定與變異數（ANOVA）分析等統計方法進行分析與考驗研究假設。本章擬根據研究結果提出結論，並依研究結果提出建議給予相關單位人員及後續研究者做為參考。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經問卷調查與分析之後，可得以下幾點結論：

- 一、男女國中智能障礙學生在休閒阻礙因素沒有顯著差異。此研究結果與文獻探討高職特教班與身心障礙學生參與休閒阻礙因素不同，原因是研究對象不同，因此與本研究結果相異。
- 二、年級不同對智能障礙學生參與休閒活動沒有顯著差異。文獻僅高職特教班學生的研究結果顯示「年級別」的不同對於參與休閒活動的阻礙因素有顯著差異。原因是此研究對象為高職特教班學生，正處於青少年的生理變化時期，相差一個年級別的學生，其思想與意見常常會有差異，透過學生親自填寫問卷中的問題，就

顯示出不同年級的差異性。

三、障礙程度不同對智能障礙學生參與休閒活動阻礙因素在家庭、學校有顯著差異。障礙程度越高的學生，參與休閒阻礙因素越高、參與休閒活動的頻率越低，需要教師、學生家長的從旁輔導與協助。

四、安置方式不同對智能障礙學生參與休閒活動阻礙因素在家庭、學校、社會環境有明顯差異。特教班學生都比特教學校學生具有較高的休閒阻礙感受度。

五、行政區域不同對智能障礙學生參與休閒活動沒有顯著差異。顯示臺北市南、北區智能障礙學生從事休閒活動，並未因區域不同而有所差異。

第二節 建議

依據本研究的結果及歸納的結論，提出下列幾點建議，以供相關單位與人員在智能障礙學生從事休閒阻礙因素上的參考與進一步的研究。

一、對相關單位

(一) 國民中學特教班是設立於一般國民中學內，學習環境不若特教學校完善，學校必須加強普通學生的身心教育，讓普通學生可以協助特教學生盡快適應學校的生活環境，更進一步體驗群體生活。

(二) 智能障礙學生的教育與生活照料是相當辛苦的，透過學校和社會大眾的關懷與協助，可以讓這些孩子減低社會恐懼感，早日熟悉社會環境並適應社會生活。

二、對相關人員

(一) 障礙程度越高的學生，受到休閒阻礙因素也越高、參與休閒活動的頻率越低。因此，建議學校教師與輔導員能多鼓勵學生，並給予適時的協助。

(二) 教師除了自身投入智能障礙學生的休閒輔導外，更應建立同儕（同學）對他們的關懷與協助，培養普通學生也能善盡自己的心力。

三、對家長或監護人

- (一) 智能障礙學生對家庭的依賴程度遠大於學校的老師或同儕，家長或監護人可以說是他們的手和腳，必須積極鼓勵與陪伴智能障礙學生，使他們及早適應社會環境。
- (二) 家長或監護人要積極協助智能障礙學生從事休閒活動，透過家長或監護人的主動協助，可以減低造成智能障礙學生休閒阻礙的因素。

四、未來研究方向

- (一) 本研究僅探討臺北市公立國中智能障礙學生，研究對象包括一般學校的特教班與特教學校的學生，未來研究可進一步擴大至全國不同縣市的國中學生，探討不同縣市的智能障礙學生在休閒阻礙因素的研究是否具有差異。
- (二) 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法，針對研究對象進行普遍的瞭解。本次研究對象屬於特殊群體，社會代理人在填答時可能會轉變為自身的觀點來回答問題，未來可配合各校特教人員，採用質的研究方法做更深入的分析。